

三、“选择受难”¹

(希伯来书11章23-29节)

决定——我们每个人都要做很多决定：决定何时起床；决定早饭、午饭和晚饭吃什么；决定听哪个广播电台；决定看哪个电视节目等等。在这些决定中有的相对普通，可有的却非常重要，如决定做一名基督教徒，决定一生要做什么，决定是否上大学和去哪里上以及决定和什么样的人结婚等等。

生活离不开做决定，每天我们都要面对它。虽然大多数决定都是很容易做的，我们甚至不需要仔细考虑就可以做到，但有些决定却很难做。

我们找到了一份很有诱惑力的工作，其薪水和地位都很高。但对于我们这些基督教徒来说它又有一定的缺憾。因为它把我们和另外一群人混在了一起，我们得经常参加聚会、喝酒，经常出差，经常长时间与家人分开，无法照顾他们。

也许我们同意加入了大家都想参加的学校“流行”团体。这个团体的成员非常受欢迎。虽然他们有时组织很多男生女生玩通宵，他们跳舞、喝酒、吸毒、以及发生性行为……，但我们太想被接受并受欢迎了。

也许我们已经结婚，但是我们周围的同事都很向往单身生活。他们中很多人离过婚，并大力赞美那无需负责任的生活。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被某位同事所吸引，就会非常渴望发生一段不受平日琐碎生活干扰、十分浪漫的婚外情。

也许我们最近一直在为思考要不要做一名基督徒而感到茫然。有时我们会突然在半夜醒来，想着：如果今晚我们死掉，一定会下地狱。虽然我们深知基督教生活是奉献、牺牲与自我否定——但我们真不知道自己是否准备好来过这样的生活。

我们不是最早需要做出如此艰难决定的人。犹太基督徒曾走在生活的十字路口，面临决定是否继续信仰基督教。他们被其犹太亲戚朋友宣扬的犹太教所吸引，不知所措。这也是《希伯来书》问世的原因。

这节课我们将学习《希伯来书》第11章第23-29节。在这部分当中作者讲述了一个犹太孩子们经常听到的故事，希望能对大家今后如何作决定有所帮助。

摩西的选择

雅各有一个叫约瑟的儿子曾被卖到埃及当奴隶，但是因为他仍然是上帝的忠实信徒，所以他被提升到仅次于法老的位置。当迦南高地闹饥荒时，雅各带着他的全家逃到了埃及。他们受到了热情的款待而且分到了富饶的尼罗河三角洲东岸戈申的大片土地。在法老的保护下他们家族人丁兴旺，几年过去家族已繁衍到几百万口人。

后来一个不认识约瑟的埃及新王登基。据历史记载那一代的埃及统治者并不同情外族人，法老认为如此多的外族人对埃及是一个威胁，所以下令把他们当成奴隶。这些人曾帮埃及人修建了很多名胜古迹，包括一些很有名的城市。虽然受到了虐待，但在上帝的保佑下他们的人数还在不断增多。

狠心的法老接着又提出了一个可恶的计划，他要杀死所有希伯来男孩。他首先命令埃及的接生婆去杀掉这些孩子，可是她们没忍心这么做，骗法老说希伯来妇女的身体实在太好了，还没等她们到就顺利把孩子生下来了，并把他们藏了起来。法老于是又命令希伯来人必须把刚出生的男孩扔到尼罗河里，否则……在《使徒行传》第7章第19节中，史蒂芬指出许多希伯来父母因为害怕法老而真的这么做了。多么悲哀的时代啊！

[1] 我就这一点又做了两次布道。分别用在周日早、晚的布道时间。如果你想把它们合二为一，那么就需要做一些删节。

一天一对希伯来名叫暗兰和约基别的夫妇生下了一个男孩。《出埃及记》第 2 章说,“他是一个俊美的孩子”。《希伯来书》第 11 章说,“他是个长得很标准的孩子”。第七节说,“他俊美非凡”。不同的翻译版本使用不同的词语来描述,如“漂亮的”、“标致的”、“帅气的”。可我认为这并不意味着如果孩子丑陋,他们就会把他淹死。其实刚出生的孩子都很可爱,对吗?每一个孩子都应“留下来”。我倒觉得这只能要说明这个孩子的出现是上帝的安排。传说暗兰曾经见过上帝并知道这将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孩子。虽然我不知道这是真还是假,但总之大家都认为这个孩子不一般。

暗兰和约基别违反了法老的命令,他们决定不管今后法老是否会发现都不会杀掉这个孩子。他们把这孩子藏了三个月,可后来实在藏不住了。据说法老又修改了他的计划让埃及母亲把孩子带到希伯来人聚居地,如果这些孩子哭就掐他们,听到他们的哭声,被藏起来的希伯来孩子也会跟着哭,这样一来就被发现了。也许他们的孩子就是这样被发现的,也许不是,但总之三个月后他们实在无法再藏着他了。

他们用芦苇,一种生长在尼罗河畔的高高的植物,做了一个防水的篮子,把孩子放进去,再把篮子放到了尼罗河上。我不确定他们为什么这么做,是上帝的吩咐的还是他们自己的想法,总之他们这么做了。

我能想象得到之后暗兰扶着悲痛欲绝的约基别离开河边回家了。孩子的姐姐米里亚姆没有走,就在这时她看到了法老的女儿下河沐浴。这难道不是惊人的巧合吗?当然这根本不是什么巧合,这都是上帝安排的。

当公主沿着河畔散步时发现了那个小篮子,便叫使女取了来。她看到那个小孩后一定大吃一惊。据记载她本身不能生育,所以当低头看到孩子那可爱的小脸时,就动了怜悯之心。她把他抱起来,放在怀中摇晃并取名为“摩西”,意为“取出”,因为她是在水中得到他的。我不知道他的父母给他取了什么名字,但是法老女儿给他取名为摩西,所以我们只知道这个名字。

这时,孩子的姐姐跑出来对法老的女儿说:“你想为这个孩子找个奶妈法?”老的女儿说:“是的”。于是米里亚姆就跑回家把摩西的亲生母亲找来做他的奶妈。你能想象出米里亚姆跑回家时她母亲眼圈红红的,坐在那里抽泣的样子吗?你能想象出摩西母亲听到这个好消息时激动的样子吗?你能想象出她们由大悲到

大喜含泪而笑的样子吗?

暗兰照顾着摩西,并教他信奉唯一的真主上帝。我不知道她照顾了这个孩子多久,他们是如何相处的,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摩西有了自己的信仰。妈妈奶他的时候告诉了他有关耶和華上帝的故事。

接下来几年发生的事情在《圣经》中并没有太多的记载,但是根据历史记载和考古学的推理,我们大致可以描绘出一幅当时的场景。他被当成是法老的外孙子,住在大宫殿里。史蒂芬后来说:“摩西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说话行事都有才能”(使徒行传 7 章 22 节)。

后来他很可能被送进了在太阳神庙附近发展起来的学院,这个学术中心被称为古埃及的牛津。在那里他学会了读写那些神秘的象形文字,也学会了有关数学、天文、化学、医学、哲学和法律等方面的知识。

他不仅“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而且“说话行事都有才能”。他同时还是一位政治家和军人。约瑟夫斯说在埃塞俄比亚人进军埃及,打败埃及军队并威胁到埃及首都孟菲斯时,年轻的摩西在全国上下一片恐慌之时被委任接管皇家部队。他出人意料地击败了敌军,占领了他们的主要城市,凯旋而归。

如果我们想更好的理解摩西以后做出的选择,就必须明白他在埃及是一位伟大的、举足轻重的人物。作为法老领养的外孙子,他很有可能继承王位,可以说他拥有一切。

然而他很清楚自己是谁。从外表上看他是一个位彻头彻尾的、十足的埃及人,可是在内心深处他始终还是一个希伯来人。当他路过一群汗流浹背,辛苦劳作,惨遭虐待的奴隶时,他知道这正是他的同胞们,他的心在挣扎,他要做出决定来结束这一切。

从现实社会的角度来看,这也许不是一个艰难的抉择。一方面,埃及拥有我们无法想象的财富。尼罗河带来了肥沃的冲积土壤,当它流入地中海时,这些土壤就会聚集在尼罗河畔,不断的扩大尼罗河三角洲。埃及人为这个世界提供了足够多的粮食。遍布尼罗河畔的城市、村庄、寺庙无不显示古埃及的文明。巨大的金字塔和雕像都有一百多英尺高,七百万子民居住在尼罗河流域两岸,过着富裕的生活。

所有这一切,摩西都享有。作为法老的外孙子,每当骑马游走在街上时,都会有一位仆人走在他前面,高声喊道:“下跪!下跪!”。当他畅游在尼罗

河上时，一定是坐着金色的驳船，伴着优美的音乐。他拥有无尽的权利，可以决定一个人的死活，没有人敢违抗他的命令。如果他需要什么东西，埃及所有的财富都可以任他使用。以上所有这些只要他选择做一个埃及人就可以拥有。

可是如果他选择做一个希伯来人，一个以色列人，又会得到什么呢？从现实社会的角度来看，一无所有。甚至比一无所有还糟。以色列人是被奴役的人，如果他们不听话等待他们的就是无止境的苦劳苦作，食不果腹、遭受苦痛毒打，直至早早死去。

那就是摩西要做出的选择，如果是你会如何选择？换了是我呢？下面这段经文会让我们见识一个非常惊人的选择：

“摩西因着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他宁可和上帝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盼望所要得的赏赐。他因着信，就离开埃及，不怕王怒；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上帝”（希伯来书11章24-27节）。

看一下这段话的开头：“摩西因着信，长大了”。这里的“长大了”是指“他很强大了”，意思是在他做出这个决定的时候，他不仅长大成人，能够独立做出决定，而且正值他事业的巅峰期。

在分析他的决定时请圈上三个词：

第一个词是“拒绝”：他“拒绝被称为法老女儿的儿子”。他拒绝被称为法老的外孙子，他拒绝被称为法老的继承人。

这些话只是他随口说说吗？他是站在院子里说的还是在房间里对着服侍他的仆人说的？是对着收养他的法老说的还是对着他的养母说的？又或是随着《出埃及记》中情节的展开他用行动表明的？史蒂芬在第7节中详细描述了摩西杀死埃及监工并逃到荒郊野外的经过。

经历了一些事情后，摩西终于说道，“我不要再做法老女儿的儿子了”。对世人他宣称：“我要与希伯来奴隶站在一起”。对法老他说道：“我不再是王位继承人”。对法老的女儿，那个救了他，并把她当作自己儿子看待倾注了所有心血养了四十年的女人，他坚决地说道：

“以后不要再叫我儿子了！”

第二个需要圈上的词是“选择”：我们的经文用生动的语言描述出了他做的那个选择。第25节强调在“苦难”与“欢乐”之间做出选择。第26节强调在“责骂”与“财富”之间做出选择。

我们常人很难想象出那财富有多少。当新一任法老即位时，他的造墓工程也一并启动，棺材里面会装满财宝。许多法老的坟墓中会有四十到五十个藏宝室。我们最熟悉的坟墓就是杜唐卡门国王的。他墓地里面的珠宝极其名贵，曾多次出现在杂志、新闻、书籍和电视中。这批珠宝曾被送到美国展览，每到一处都会引得万人空巷。但和其他法老比起来，杜唐卡门国王只能算是个乞丐。他死时仅有十七八岁。相对其他法老的四五十个藏宝室，他仅有三个。想象一下如果能有的杜唐卡门国王财宝的十五到二十倍那么多的话，摩西的选择意味着什么。

摩西处在一个“Y”字型岔路口，他可以向左转，也可以向右转。他看了一下左边，是条宽阔、明亮、令人心情舒畅的下坡路。又看了一下右边，那却是一条狭窄、崎岖的上坡路。他还是选择了右边那条。

希腊语中的“选择”意味着“给自己找一个位置”。摩西经过慎重考虑找到了一个属于自己的位置，他并不是一时冲动，感情用事。感情会使人误入歧途。他知道自己处境，也知道自己的主张。我们经常觉得做选择很痛苦是因为我们在面临生活中一些最基本的事情时往往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去做，比如性格、道德、虔诚、对上帝的忠诚。

我想让你们圈的第三个词是“离开”。这个“离开”有终结性，他没有做出对其有利的选择，没有“也许”，而是坚定地说他“抛弃埃及”。他毁掉了他所有的桥，没有了退路。因为上帝的旨意，他放弃了“所有的好处”。他四十年后回到家乡，作为上帝的使者带领上帝的子民挣脱束缚。

因信仰而做的选择

我们为摩西的这一选择而感到震撼，究竟是什么能让一个凡人有这么大的勇气做出此决定的呢？经文中给了我们答案：那就是摩西的信仰。经文中曾五次提到这个原因：

因着信,把他(摩西)藏了三个月(希伯来书11章25节)。

摩西因着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希伯来书11章24节)。

他因着信,就离开了埃及(希伯来书11章27节)。

他因着信,就守逾越节(希伯来书11章28节)。

他们因着信,过红海如行干地(希伯来书11章29节)。

第一节中就提到了该信仰,这是一种不记后果的信仰,被埃顿称为:“不是那种毫无缘由的信仰,而是那种毫无保留的信仰”。

让我们回到文中来看一下这种信仰的特点,也许我们能从中悟到些什么,这将会帮我们对那些难以决断的事物做出选择。

源于家乡的信仰

第23节中说道:“摩西生下来,他的父母见他是个俊美的孩子,就因着信,把他藏了三个月,并不怕王命”。我们在谈到摩西的信仰时难道不应该首先清楚他父母的信仰吗?

不幸的是,把信仰传给下一代往往比传给他们财富要困难得多。但是我们可以给他们提供一种氛围,那种坚定、奉献的精神。显然这些就是摩西所继承到的。我能想象得出来,约基别一边喂摩西一边在他耳边轻述希伯来历史及上帝为他们做出的伟大承诺的情景。我也能想象到暗兰抱着他,给他讲述像亚伯拉罕、以撒克和雅各有坚定信仰的英雄人物。

对于我们大多数人来说,我们的信仰最初在这里形成。我们感谢上帝给了我们父母,他们帮助我们在信仰中长大,没有他们就没有今天的我们。

新生命在不断保佑着我们的教会。我们祈祷每一对新的父母都能像摩西的父母一样为孩子提供同样一个好的信仰氛围,叫他们的孩子如何对上帝的虔诚。

一种相信上帝与他的子民同在的信仰

摩西因着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他宁可和上帝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希伯来书11章24-25节)。

我们已经看到摩西决定的惊人:“他选择他宁可和上帝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原因之一在“与上帝的子民同在”这段话里。因为信仰,摩西知道上帝与他的子民同在,如果他想与上帝同在,他就需要和上帝的子民同在。

以色列人看起来差不多——只是一小撮贫困的奴隶——但是他们有个特别之处:他们是上帝的子民。摩西想与上帝的子民在一起。

今天当人们选择教堂时,往往看中那些气势宏伟的建筑,积极活跃的节目,最成功的团体,能给他们带来很多欢乐并感觉不错的地方。但他们要寻找的应该是上帝所在的地方。

以色列人不是看起来比别人好多少,而是那时就是那样。后来当摩西要带他们离开埃及时,他们没等走就开始抱怨(出埃及记14章12节)。四十多年来他们一直让摩西头疼。现在也是,尽管他们是上帝的子民。摩西宁愿离开友好的埃及人而选择与易怒的以色列人在一起就是因为他们是上帝的子民。

你曾经听人说过:“也许那是一个好教堂,但是他们对我很不好,我不想再与他们有任何关系了吗?”别误解我,我不是责备一些坏行为,我只是想加入有上帝在的教堂,没有人可以把我赶走,因为我想与上帝同在。

一种看到生活真谛所在的信仰

第25节的最后一部分告诉我们摩西做出他的选择的另一个原因,“他宁可和上帝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

首先我们来看“罪恶的快乐”。我们经常会给年轻人灌输这种观念:罪恶无快乐而言。但是这并不准确,年轻人也明白,别人也懂。查克斯文道尔始终想证明犯错误有时比守规矩更刺激。也许他是的,因为做坏事能让人心跳加速,能带给你快感,引诱着你,使你心惊肉跳,有着一一种非凡的感觉。它在瞬间能给你带来一种满足感。

我们再来看“暂时”。罪恶的欢乐仅是暂时的,它们眨眼即逝。随之而来的后果是“不要自欺,上帝是轻慢不得的。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加拉太书6章7节)。在最后,罪恶付的是假币,他所给的珠宝都是假的。

一位牧师讲过一件事:一个很成功的商人有一天来到他的办公室,他很有钱,从他爸爸那继承了很多

财产,可是他却不能踏实地坐在牧师的办公室里,他不停地来回边走边说:“如果能找回两天我原来的生活,我宁愿把父亲留给我的一切都舍弃!”另一位牧师讲了一位漂亮女士的事。她对牧师说:“我愿花一百万来换回两小时我自己的生活!”

罪恶带来的欢乐是短暂的,我们要为它付出代价。一个人曾经因一时的放纵,带着忏悔写下了下面这段话:

我买的东西是小的,
往好里说是小的,
我认为小的,
但是,上帝啊,确是重要的。

这就是我付出的代价:
仅一天的狂欢,
数年的悔恨和忧伤,
毫无减轻的痛苦。

我独自忍受煎熬,
忍受到最后,
忍受到死,
也许才会得到解脱。

这就是我付出的代价:
仅一天的狂欢,
数年的悔恨和忧伤,
毫无减轻的痛苦。

请注意我不是说上帝不能原谅我们犯的每一个错误,我只是想说和永生相比罪恶的欢乐真的很短暂。在《约伯记》第20章第5节中琐法说出了真理,“恶人夸胜是暂时的”。与之相对是诗篇作者说的话,“义者被纪念,直至永远”(诗歌112章6节)。我想说一个人在享受了短暂的罪恶的欢乐后,他需多年的为此付出代价。

当摩西站在岔路口时,他并没有只看每段路的开端:左边的路很顺畅,右边的路很崎岖。他望向了更远的地方。当他看到左边更远的路时,他发现自己不喜欢,他不值得为那短暂的快乐而选择它。

一种相信能得到上帝赏赐的信仰

当摩西看向右边的那段路时,摩西眼下看到的全是责骂,但是在路的尽头他看到了上帝的回报。第6节告诉我们上帝“赏赐那寻求他的人”,第26节中写道,“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

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因为信仰,摩西能够看到更远的路。

这节中曾多次提到他的目光远大,本节的开头提到的“仰慕基督受的凌辱”。NASB中有“考虑到基督受的凌辱”。在希腊语中“仰慕”和“考虑”被译为“之前想到”,就是说有前瞻性,有预见性。

在此节中后部分说到摩西“对基督受的凌辱很尊重”,NASB说,“他期待着得到回报”。“尊重”和“期待”意为什么都不在乎,只把视线聚集到一处(打个通俗的比方,想想球迷是如何盯着电视机看的。还有五秒钟比赛就要结束了,还剩下一次进攻机会,他支持的队在对手的界内两米,如果他们再击落一球就可以取得最后的胜利了。此时此刻,那些球迷的妻子会告诉你无论如何你也别想把他们老公的视线挪开)。摩西之所以做出那样的选择是因为他看到了路尽头的回报。

有趣的是作者把摩西选择的忧虑或艰难称作“基督受的凌辱”。摩西所做的一切与上帝紧密相连。《哥林多前书》第10章说到基督就像耶和华上帝那样与以色列人在一起。所以摩西与以色列人只要忍受住这些凌辱就会保护住上帝的子民,最终赢得救世主的到来。而且摩西遭受选择的困难,与耶稣极为相像受难和牺牲。也就是说他们选择的种类相同,但是耶稣做出的选择要多得多。他放弃了天堂上的荣华富贵来到了人间,在人间他又放弃了做国王拥有的一切,而选择被钉在十字架上。然而像摩西一样,耶稣这么做也是因为他看到了上帝的回报:“耶稣……,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上帝宝座的右边”(希伯来书12章2节)。

可能这么说的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希伯来书》的作者想激励他的读者们能顶住像“基督受的凌辱”,他想对他们说:“你们的领袖摩西都能经受住考验,取得最后的胜利,你们也一定可以!”

对于今天的基督教徒们来说,他们的信条就是:“我们也可以!”耶稣自己说:“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马太福音5章11-12节)。我们最终收获的也一定会“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

一种以上帝为中心的信仰——上帝的计划

当摩西望向那条崎岖的山路时,他不仅看到了路尽头的回报,而且还看到上帝也站在那里。第27节

说,“他因着信,就离开埃及,不怕王怒;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上帝”。在第一节课中我们曾强调过,信仰能帮助我们成功是因为这种信仰能让我们看到看不到的东西。

因为摩西能看到常人无法看见的,所以他和上帝之间有一种特殊的关系。摩西做决定时上帝并没有与他通话,然而因为摩西能看见常人看不到的,所以上帝后来对他说了从未对别人说过的话:“耶和華上帝与摩西面对面说话,好像人与朋友说话一般”(出埃及记33章11节)。摩西的碑文上写着,“他是耶和華上帝面对面所认识的”(申命记34章10节)。

摩西看到的不只是路尽头的上帝,还看到了上帝对于生活的特殊目的,上帝早就安排好让摩西走那条路。斯蒂芬说当摩西杀死埃及的监工时,“他以为弟兄必明白,上帝是借他的手搭救他们。他们却不明白”(使徒行传7章25节)。

摩西很容易说明这一切,“我需要呆在这里。在王宫我拥有权利,这样我就能为希伯来人说话,这跟呆在荒郊野外相比,会对他们更好些”。然而这不是上帝的安排。摩西坚信,“我不能按自己认为的去做,而是要按上帝安排的去做!”

一种对胜利充满信心的信仰

第28节做了准确的预测。四十年后摩西从荒郊野外回到家乡,与法老对峙。接下来一连九次闹灾荒,第十次也是最严重的,即将到来:死长子。这就是28节所处的历史背景:“靠着信仰,尽管害怕会被杀,他还是逃出埃及”。

现在设想一下你就是摩西,第一次听到上帝的忠告,他说“死亡即将来临!”你问,“那我们怎么保护自己?我们能找到最坚强的后盾吗?”上帝说道:“杀一只羊,但不要弄得太狼狽,把它的血放在门把手上,把羊烤了穿上你的旅行衣服把它吃掉”。然后想像一下摩西,一位研究象形文字的博士,把血虔诚地洒在门上!

下面这段话说的更详细些,我们一起来回顾一下《出埃及记》的第12章第21-27节:

于是,摩西召了以色列的众长老来,对他们说,“你们要按着家口取出羊羔,把这逾越节的羊羔宰了。拿一把牛膝草,蘸盘里的血,打在门楣上和左右的门框上。你们谁也不可出自己的房门,直到早晨。因为耶和

華上帝要巡行击杀埃及人,他看见血在门楣上和左右的门框上,就必越过那门,不容灾命的进你们的房屋,击杀你们。这例你们要守着,作为你们和你们子孙永远的定例。日后,你们到了耶和華按着所应许赐给你们的那地,就要守这礼。你们的儿女问你们说:行这礼是什么意思?你们就说:这是献给耶和華逾越节的祭。当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时候,他去杀埃及人,越过以色列人的房屋,救了我们各家”。于是百姓低头下拜。

你听到摩西说什么了吗?他说:“这例,你们要守着,作为你们和你们子孙永远的定例”。——你要让你和你的子孙永远遵守这条规定。他吩咐他们去上帝让他们去的地方。他说“你们的儿女问你们说,行这礼是什么意思?你们就说,这是献给耶和華逾越节的祭”。

你知道摩西选择的那条路有多远吗?他被一群奴隶包围,他们想逃出埃及的心情就像我们渴望变成百万富翁一样迫切。然而因为信仰,他看到了他们胜利逃出埃及,穿过红海,甚至看到了更远处的胜利。战胜了四十年的流浪,沙漠中尽是些残骸的惨相,成功占领了迦南高地,赶走了住在那里的野蛮人。以后不知道这些光荣历史的孩子们好奇地问道:“为什么要保留着个节日呢?”因为信仰啊!摩西的信仰帮助我们取得一个又一个的胜利。

哦,我们应有一个这样的信仰!我们目光短浅的看待一切事物。

一种鼓舞着其他信仰的信仰

在最后这段陈述中我们指出了摩西的信仰某种程度上是父母给的。现在我们再来看看他是如何影响其他人的:“他们因着信,过红海如行干地。埃及人试着要过去,就被吞灭了”(希伯来书11章29节)。

跨越红海在犹太人的历史上被认为是一件很重要的事,从这以后他们离开埃及,获得独立。第29节中写道,就是因为信仰,才有了这个伟大壮举。这里所说的信仰是指所有人的信仰,我在文中把它具体化是因为它主要起源于摩西的信仰。当他们埋怨时,摩西说,“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華今天向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出埃及记14章13节)。——坚持住,等待上帝的解救。他把河水分开,给大家领路,带领大家穿越红海,到了海的那一边他们齐唱胜利之歌:“耶和華是我的力

量,我的诗歌,也成了我的拯救”(出埃及记15章2节)。——上帝给了我们力量,他是我们的救世主。

这种信仰多伟大啊,它一定会领导我们走向最后的胜利!

结 论

基于自己的信仰,摩西选择了与上帝子民共同承担痛苦。结果如何呢?我曾参观过世界上一些著名的博物馆,看到了摩西时代的法老的木乃伊,但却没看到摩西的木乃伊。那些参观过摩西曾居住过地方的人说摩西没有坟墓,也没有纪念他的狮身人面像或其他雕塑。我来告诉你剩下的故事:上帝为摩西感到高兴,虽然摩西在埃及没留下什么纪念物,但如果上帝让世界存在多久,待最后一个金字塔倒掉之后,摩西就会被大家怀念多久。摩西做出了正确的抉择。

我的朋友弗瑞德·麦克朗,有一个名为“我站在摩西的这边”的教义,它讲的是曾有一段时间,弗瑞德必须在一个进入电影行业的合同和继续做一名传教士两者之间做出选择。我们可能从来不需要做那样的选择,但是我们决不怀疑在某些时候我们也会像摩西一样站在选择的岔路口。

耶稣曾在《马太福音》第7章13-14节中跟我们讲过那岔路口。左边的路宽阔而明亮,右边的路狭窄

而崎岖。当我们面对这两条路时,我希望大家可以记住三个关键词:“拒绝”,“选择”和“离开”。有些事我们需要拒绝,有些需要选择,还有一些需要放弃或离开。我也希望并祈祷我们能带着信仰去看这些路,看到它们最终的去向。

也许我们一生中不只一次要站在“Y”字岔路口上,做的决定也不能永远正确。我们一生将多次面临选择。即使我们踏上了那条正确的路,那条狭窄的小路上也可能有一些岔路通向宽阔的大道。相信我,当我们走一段窄路时,会发现宽阔大道是多么的吸引人。我们必须用信仰来继续做出我们的选择。

我希望这节课能给你们每个人不同的收获。有些人从来没选择走过弯路,始终走在大道上。今天你们站在十字路口上,必须做出选择。

其他人选择与基督同行,但是你可能走上了错路。曾有一次,我和另一个人共同策划了一次“重现历史”之旅。司机不认识我们去的路。另一个策划者与我需要指路(你应该能看见灾难的来临,是吧?)这个庞大的旅游车停在了一个狭窄的死胡同,没有办法掉头。猜猜我们会怎样做。我们得一直倒车返回大路。可能,我们中的有些人精神上走进了死胡同,我们现在需要做的是要从头开始,重新走上正确的道路。

愿上帝帮你做出正确的抉择!

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 2005, 2006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